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13位ISBN编号：9787531339359

10位ISBN编号：7531339358

出版时间：2011-3-14

出版时间：春风文艺出版社

作者：微酸袅袅

页数：27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内容概要

顾忆笙是个平凡的女孩，性格软弱而纯真，逆光而来的少年林朗给了十六岁的她最初的心动，幸福却被命运的手瞬间倾覆。

五年后的A城，她在一家时尚杂志担任编辑助理，上司是如同“穿PRADA的女魔头”一样暴躁、严厉的“时尚先生”赵一芒。

他爱发脾气又孤僻，但在危难之际总是会向顾忆笙伸出援手。

再遇林朗，往事历历在目，如潮水一般汹涌而至。

年少时的怆然悲歌，无法抵挡的现世伤情，又是谁，曾路过你的倾城时光。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作者简介

微酸袅袅，86年，金牛座。

生于东部大海上一个叫舟山的小岛，在江城武汉度过了无所事事的四年，现在一座江南小城里做吊儿郎当的伪财经记者。

热爱五月天的陈信宏，热爱盛夏的梧桐树影，热爱五毛钱一支的老棒冰，热爱永不褪色的青春，迷恋所有美好的细枝末节。

出版过：长篇小说《半夏锦年》《薄荷微光少年时》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书籍目录

第一章（突然好想你）想念如果会有声音 不愿那是悲伤的哭泣第二章（如烟）十七岁的那年吻过他的脸 就以为和他能永远第三章（倔强）逆风的方向 更适合飞翔第四章（天使）你是我最初和最后的天堂第五章（笑忘歌）青春是手牵手坐上了 永不回头的火车第六章（时光机）我愿意付出所有来换一个时光机第七章（彩虹）你的爱就像彩虹 我张开了手 却只能抱住风第八章（候鸟）生命的窗 忘了关 吹进意外第九章（你不是真正的快乐）你的笑只是 你穿的保护色第十章（温柔）不打扰 是我的温柔第十一章（恒星的恒心）恒星的恒心 等你 等你第十二章（相信）那爱情变美丽，因为我开始相信番外一 林芒果番外二 兄弟后记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章节摘录

【一】他已经长成了她心上的刺青，永远无法磨灭。再次见到他，是在五年之后，人潮汹涌的地下铁，到处挤满了刚下班的上班族。

顾忆笙抱紧了怀里的袋子，小心翼翼地在人群里亦步亦趋——袋子里都是她的顶头上司赵一芒向某知名奢侈品牌借来拍照的漂亮衣服和高跟鞋，随便弄脏一点点，她赔上几个月的薪水不说，最惨的是一定会被他骂上好几个小时，那充满小宇宙的愤怒眼神可以直接把她丢到光年外。

上次一只高跟鞋的鞋跟处多了一道几乎看不出来的小刮痕，顾忆笙就被念叨了整整一个星期。

七月份，顾忆笙刚从一所不怎么入流的大学里毕业，碰了无数次壁之后，好不容易才在这?叫O?的时尚杂志社谋到一个编辑助理的工作。

所以虽然工作辛苦薪水又微薄，她还是很珍惜。

夏天是顾忆笙最喜欢的季节：明亮的耀眼光线，流动的灼热夏风，不知疲倦的彻日彻夜鸣叫的夏蝉，嫩绿油亮的梧桐叶子，树下的斑驳光影，十五六岁少女的荷叶领粉色衬衣，少年的板寸头，微笑时洁白的虎牙，五毛钱一支的纯冰糖棒冰……可是整日奔走在钢筋水泥铸成的城市森林里，这个夏天留给她的只剩下闷热闷热闷热——还是闷热。

属于夏天的记忆，在她的脑海中渐渐的淡去了，唯有那个和夏天紧紧相关的人，依然清晰无比的在午夜梦回时?侵袭她心里最柔软的领地。

顾忆笙从来也没想过这辈子，她还能再见到他……应该是他吧？

顾忆笙再怎么蠢再怎么笨，林朗的样子是永远都不会淡忘的，在千万人里，她总能一眼就将他认出来，哪怕只是一个四分之一的侧脸，一个简单的背影。

那个熟悉的身影从眼前闪过的时候，顾忆笙有一秒钟的怔忡，然后迅速地回过头去，不顾怀里抱着卖了她都赔不起的拍摄道具，拨开人群往前冲过去：“让让！

请让让！

” 2号线到站，人群像游鱼一样涌向入口，想要横穿过人群的顾忆笙被挤得摔倒在地上。

在倒地之前，她看到林朗走上自动扶梯，回头望了一眼，然后似乎有人叫他，他才又扭过头去。

手被行人踩了一脚，对方连忙道歉，可是顾忆笙像是没有任何痛觉一样，完全不理不顾身上的伤和旁人担忧的询问，爬起来，眼眶通红，眼里只剩下林朗离去的方向。

他又回来了吗？

怎么会在这里呢？

眼睛已经康复了吧？

这些年他过得好吗？

……最最俗气的问题，却正是这一刻她迫切想知道的答案。

大学四年，顾忆笙来到这座陌生的大城市独自求学。

她学着像普通女生那样开朗，主动参加集体活动，交一二好友，在面对陌生人时仍会沉默，但是学会了对他们微笑。

渐渐的，她很少想起林朗了，那一段刻骨铭心的时光似乎在心里淡成了一个影子。

每每从梦中哭醒，那种无助的绝望感再次袭来，她才肯承认，也许还需要点时间……而当她看到阔别五年的林朗再次出现在视野里，她想要不顾一切追上去的那一刻，她忽然明白：这一辈子她都无法把林朗从她的心上剔除，因为他已经长成了她心上的刺青，永远无法磨灭。

顾忆笙望着缓慢向上移动的自动扶梯，上面挤满了人，却再也没有一个叫林朗的男人，站在年少时被阳光洗过的时光里。

冲她唇红齿白的微微一笑。

【二】所有的回忆好像在瞬间?她汹涌地扑过来。衣服自然是没有还成。

顾忆笙第二天天才蒙蒙亮就起床，转了三次车终于把那些昂贵的华服、美鞋还给了高姐。

“Punctuality（守时），youknow？”

”高姐其实只是那家奢侈品店的店长，但是自以为服务的是高层次人群，只有大专毕业的她也就自诩“上等人”，浑身抖了起来。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看到赵一芒时总是笑得像朵开过头即将凋谢的菊花，但是面对顾忆笙时却又是一副晚娘脸，还动不动就撂英文。

顾忆笙真想说：“我Don't know，就你know，就你know，know毛啊know！”

不过原谅她很怂的不敢，因为O?和这个?子的合作很多，她经常需要向高姐借衣服、鞋子。如果她一不开心，一个“不小心”弄坏衣服却说是顾忆笙送来的时候就坏的，那她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听许小曼说，赵一芒之前一个助理就是因为类似的事情层出不穷，被他开掉的。

应付完高姐，顾忆笙又马不停蹄地转三次车回办公室——不到万不得已她绝不打的，因为这个城市的出租车光起步价就要15，还老塞车，200米距离它能堵个上百的车费出来。

还没进办公室就又听到赵一芒在发脾气，看到顾忆笙走进来，遭殃对象换成了她：“大小姐你怎么来这么早啊，午饭时间还没到呢。”

讽刺的话语和他刻薄的表情简直就是绝配。

然后理也没理想解释的顾忆笙就走进办公室：“你滚进来说。”

许小曼投来一个“你自求多福”的眼神，顾忆笙深吸一口气，走进那间被同事们称为“人间炼狱”的办公室。

还没等赵一芒开口，她就先抢先解释了昨天为什么没有按时把道具还回去——在地铁摔倒的时候虽然万幸没把鞋子、衣服摔坏，但是沾了些灰，所以不得不带回家小心处理了一下，上午迟到一会儿就还衣服去了——说完之后露出“我后悔啊，我不该啊，我罪该万死啊”的表情，反而让赵一芒没了话。

“你最近的演?突飞猛进啊。”

赵一芒从头到脚巡视了顾忆笙几番，慢悠悠的开口道。

“主编您过奖了，我还有很多地方需要改进和努力，才能不辱没您的助理这个身份。”

顾忆笙毕恭毕敬。

她以前是那么害羞拘谨的女生，实习七个月，毕业刚满两个月，就学会了耍嘴皮子——这是她以前发挥再强大的想象力也无法想象的。

赵一芒嗤笑了出来，顾忆笙想他大约是气消了，也对他笑笑，他却又突然收敛神色：“少给我油嘴滑舌的。”

随后他问了今天和后天的工作安排，顾忆笙翻开记事本如实汇报。

“就按时间表走，周四的宴会邀请帮我推掉，周五的私人派对你和我一起去。”

“一起去？”

顾忆笙一边记着注意事项一边抬起头来看他。

“带你去认识几个朋友，以后方便跑腿。”

赵一芒的脸上突然又露出嫌弃的表情，“记得穿得漂亮点！”

没钱我可以先借给你，别给我丢人！”

你怎么不说你送给我……顾忆笙默默的合上记事本：“没事我先出去了。”

“嗯……等一下。”

顾忆笙的手已经放在了门把上，赵一芒却又叫住了她。

她回过头，发现他整个人向后靠在椅背上，双手手指交叉放在腹部的位置，气定神闲又颇有深意地看着她说：“你好像不怕我，我骂你你也没什么反应。”

顾忆笙对他眯着眼睛假假一笑：“主编骂我们都是为我们好，没什么好怕的。”

她确实不怕赵一芒，虽然他脾气坏的要命，可是在他身边工作了七个月，多多少少比旁人要更了解他一些。

在见识了这个圈子里的笑里藏刀后，赵一芒除了毒舌和爱乱发脾气之外，简直算是一枚难得的好人。

“滚！”

赵一芒随手拿起手边的杂志丢向顾忆笙，她将开门、闪人、关门三个动作一气呵成。

厚重的200P铜版纸杂志重重地打在关闭的木门上，发出“啪”的声音。

赵一芒瞪着已经关闭的办公室门十秒钟，太阳穴附近的“井”字形青筋又有跳动的迹象。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可是奇迹般的，这次他没有发脾气，像突然刮来一阵凉爽的小风，吹走了乌云，带来了温暖的阳光和小小的彩虹。

他笑了，单手托额，有些无奈又有些说不清的欢喜。

那个翘家的小女孩长大了。

不再是记忆里苍白瘦弱，孤独敏感的孩子，她变得坚强、开朗、独立，又有点厚脸皮。

赵一芒有点好奇：顾忆笙，她还记不记得那个大雨滂沱的夜晚，那个失魂落魄的赵一芒呢？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媒体关注与评论

是否曾有一人，像林朗于顾忆笙，在属于你的倾城时光里美好地存在过？
袅袅的文字带着淡淡的忧伤，唯美而又温暖。

盛夏蝉鸣，逆光而来的少年，静默温暖的守候，相信袅袅笔下这个故事会打动你。

——花火主编 知名策划人 小狮

倾城时光，温暖如斯

文/草幽灵

这本书

我是在《萤火》上看的连载，对于微酸袅袅的喜爱我一直停留在她的短篇上，她写的每个故事总能让我产生回忆和幻想，总能让我沉迷于文中的人物中，这是我第一次看她的长篇，第一次这么疯狂的去追着看连载的长篇，第一次这么频繁的跑报刊亭，我总把自己的这种行为称之为中了“倾城毒”

从刚开始看这篇文，我就知道我又不可抑制的爱上了书中的男二号，帅气，霸道，口如毒舌的时尚主编赵一芒，袅袅从一开始就将这个人物描写的非常好，简简单单的几个片段，就将赵一芒无法抑制的光芒完全描述了出来，这个人物必然会俘获很多很多少女的心，表面对顾忆笙凶巴巴，内心却不顾生命的保护她，这样的爱情最让我感动。

而林朗这个人物从他和顾忆笙再次相遇使出的强硬手段，我就觉得他是个非常有魄力的人，因为爱情不是推让，爱情不是顺其自然，爱情不是命里有时终须有，命里无时莫强求，爱情就是需要强硬，这是我最欣赏林朗的地方。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本身就是一个非常具有回忆性和唯美性的标题，会让我生出许许多多的回忆，回忆那些我爱的人和爱我的人，这本书中林朗是顾忆笙的初恋，彼此都路过了各自生命中那段最美好的青葱岁月，顾忆笙说“他已经长成了她心上的刺青，永远无法磨灭”，到底是怎样的一段感情，才会有着这样的刻骨铭心。

。

。

那段时光的描写也是我最喜欢的，青涩，美好，能勾起回忆，因为认错人而误打误撞的相遇，因为安慰而去玩糖人转盘。

。

。

这些都是在我们的时光中经历的，向往的。

也许这就是我喜欢袅袅这篇文的原因，不仅因为爱情让我动容，更因为书中溢出的满满的让我温暖的东西。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编辑推荐

乐小米同时代的沉寂大神【微酸袅袅】倾城重归 出道八年巅峰之作 无人企及的动人笔触
描摹催人泪下的怆然悲歌 盛夏蝉鸣，逆光而来的少年 那些迅疾而终的青春心事，无法抵挡的
现世伤情，又是谁，曾路过你的倾城时光 广告语： 与你最久的只有自己，可最好的时光里，
我们在一起 2011《花火》年度最重大事件之一 乐小米同时代的沉寂大神【微酸袅袅】倾城重
归 出道八年巅峰之作强势刷新《萤火》史上最高追文纪录 无人企及的动人笔触描摹催人泪下
的怆然悲歌 盛夏蝉鸣，逆光而来的少年 那些迅疾而终的青春心事，无法抵挡的现世伤情，又
是谁，曾路过你的倾城时光 独家赠送：1独家珍藏【倾城时光】精美日记本 2、小狮签名&花
火四大花旦【独木舟、夏七夕、桃子夏、微酸袅袅】惊艳写真表白卡

<<是你路过我的倾城时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